

风雨上学路

每当新学期开始，看着身边的小孩子一个个穿着漂亮的新衣，背着崭新的书包，由爸爸妈妈陪伴走进宽敞明亮的教室，我就心生羡慕。这一幕，让我想起了儿时上学的苦和累……

上小学是在上世纪80年代。小学在李老家大队，一个小小的院子，一排十来间红砖瓦房，一面迎风飘扬的红旗。没有课桌，得带自家的长条板凳当课桌，这长条板凳也就有书本的一半宽，看书还行，趴在上面写字十分吃力。学校简陋，学生上学的积极性却很高，每天早早地爬起来，拿个玉米饼子，拍拍小伙伴家的门，“上学啦，上学啦”，背着书包你追我赶地上学去。

从家到小学，先经过村西头的一个大坑，然后穿过一个小村庄，再经过一个废弃的窑厂，就到了李老家大队的队部，也就是学校所在的位置。三四里的路程，不大一会儿就跑到了。只是有时会在坑边逮逮鱼虾，有时在废窑厂里捉迷藏，为此迟到挨老师的骂也是常事。

上学很快乐，除了下雨天。印象中有很多次，天空下着蒙蒙细雨，我穿着胶鞋，打着家里唯一的一把黄布雨伞。路面又湿又滑，我抱着伞深一脚浅一脚地踩着路。一阵大风从身后刮来，它呼啸着，吹得路边的小树前俯后仰，仿佛要被连根拔起，大伞也被吹得左摇右晃。大伞只罩住了我的上半身，下半身就没那么幸运了，裤子被打湿了半截。就这样，顶着狂风暴雨，穿着湿了半截的裤子到了学校。

小学毕业后，我以全乡第一名的成绩考上了乡初中。虽然不需要自带课桌椅了，但由于没有寄宿条件，每天天没亮我就得骑自行车去学校，午饭在学校吃，晚上放学再骑车回家。从学校到家有十几里路，一小半是柏油路，骑起来非常顺畅，剩下的全是土路，两边是干涸的水沟，一不小心拐进沟里是常事。那时最讨厌的还是下雨天，自行车骑几圈，泥巴就沾满了车胎，进而塞满车子的盖瓦，只得在路边找根木棍剥掉，剥掉泥巴，骑几圈，又沾满，再剥再骑，如此反复，十几里的路程，骑

骑停停，平常半小时能到家，雨天得一个多小时。

光阴流转，到了上世纪90年代，我到县城读高中。高中条件好多了，可以吃住在学校，每月回家一次。四十多里基本上全是柏油路，骑车得一两个小时，沿途要经过几个热闹的乡镇，有打烧饼的、唱大戏的，甚至有耍猴的，这一切都让我这个在农村长大的孩子感到新鲜，也就忘了骑车的劳累。

写到这里，忽然想起一首儿歌：“小呀么小儿郎，背着那书包进学堂，不怕太阳晒，也不怕那风雨狂……”那时，上学虽说苦累，上学路上充满了艰辛，但我努力坚持，终于考上了大学，跳出了父辈们面朝黄土背朝天的生活轨道，过上了自己想要的生活。现在的孩子们，条件和我们那一代人相比，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，更应该珍惜机会，好好读书学习，因为读书能获得知识、增长才干，是改变命运、实现人生价值的重要途径。

（刘天栋 项城市党政综合办公楼）

难忘恩师



我在外地读的初中，老家的高中不承认我的中招成绩。当教师的姑父认识一个叫马世界的考生，他中招成绩不错，但挂不住一高的分数线，准备复读。我冒名顶替他，上了录取分数较低的三高。

班主任叫王娟，四十岁左右的女子，知性，精明干练又温文尔雅，对学生严厉又关爱有加，对我又特别地照顾，因为“马世界”，也就是我，是两个文科班分数最高的学生。王老师以为我是个优秀生，对我寄予厚望。其实我就是个“赝品”。为了不给王老师丢人，也怕露出马脚，我加倍努力。第一次月考，我考了全班第六名，在两个文科班里只占到十几名。作为班级的“种子选手”，我表现不好，没有给班级争得荣誉。王老师倒也没有说什么，只是鼓励我再努力些，不要把偶尔一次失败放到心上。这哪是偶尔一次失败呀，这就是我的正常水平！

后面的一次月考和期中考试，虽然我很努力，成绩仍然没有大的提升，与我入学时的“状元”身份不符。开学时，校方给两个文科班分配的优

秀生一样多，班级之间竞争也很激烈，现在，我这个“优秀生”泯然众人，拖了班级的后腿，让王老师很没面子。

老师们的非议和同学们的嘲笑给了我很大的压力，情绪失落，本来就内向的我更加沉默。

王老师看我情绪不对，找我谈话。我主动交代了“罪行”，并向她道歉。

王老师说，她早就知道我冒名顶替的事，还去找了马世界了解情况。

那你为什么不向学校说明情况呢？这对班级不公平。我问。

我一旦向学校举报，学校会重新分配学生，这对班级有利，但你很有可能因此失学，我不能因为这一点小小的荣誉，毁掉你的一生。你以后认真学习就行了，其他的不要考虑。还有，以后你就不是马世界了，你还叫原来的名字。

整个高一，王老师没有再提我冒名顶替的事。期终考试平均分没有另一个班级高，她也没有因此责怪我。

王老师不仅心胸宽广，还富有爱

心和同情心。

高一下学期，我得了黄疸型肝炎，每天下午都要请假去医院输水，治疗了好长时间，胆红素指标还是很高。王老师从一个老中医那儿找来一个方子，每天在家给我煎好中药，装在暖瓶里送到宿舍，让我三餐后服用。一周后，我的病情好转。黄疸型肝炎是一种传染性疾病，王老师让我去她家里，在家里给我煎中药，没有歧视我，也不怕被传染。或许黄疸型肝炎就是被王老师的爱心击退了吧。

我上高二，王老师去了临县的一所省级重点高中任教，很多年没有再见面。我毕业后，定居在王老师任教的那个县城，终日忙碌，没有时间去拜访。我有一位女同学，也在王老师那所学校任教。她说，每次见到王老师，都要下意识地整理一下衣服和头发，害怕衣着和语言在王老师面前有不恰当之处。

现在，我也是一名教师，在教学和做人方面我努力向王老师看齐。王老师，您放心，我不会再给您丢脸。

（葛有杰 太康县老冢镇三中）

妹妹学走路

那天下午，奶奶拿着妹妹爱吃的面包，让妹妹背靠墙站，笑着说：“我手里有好吃的，快来拿！”

妹妹想过去要，又不敢，就站在那里一动不动，可后来还是忍不住诱惑，想要往前走。

只见她弯着腰，架着胳膊，眼睛紧张地盯着地板。两条腿也弯着，还有点发抖，后来，两只手也慢慢向前伸出去，以保持平稳。她想把左脚迈出去，可不敢，抬了抬，放下了。她又想把右脚迈出去，也不敢，抬了抬，还是放下了。

唉，真替她着急！

又过了一会儿，妹妹终于把左脚试着往前迈了一步，刚着地，右脚就迅速跟着往前冲，身子一下子趴下去了。要不是奶奶接着，她肯定摔倒了。

我赶紧给她鼓掌，她太棒了，都敢走路了。

后来，妹妹就天天练习走路，上午练几次，下午练几次。

希望妹妹早点学会走路。

（张子谦 市经济开发区许寨学校）

姥姥的顶针 妈妈的线

母亲的右手中指上，常常戴着一枚顶针，那是我的姥姥留下来的。

少年时代，我是跟着姥姥度过的。那时候，爸妈在乡下教书，我跟着姥姥、姥爷在县城求学。记忆里，姥姥常常一手掂个小板凳，一手在腰间端一个鞋筐子，里面放着几个针线包和一堆碎布头，来到院子里大树底下，开始她的工作。只见她手指头上银光闪闪，剪剪裁裁，缝缝补补，那鞋筐子里就会多出来一小堆三角形的布头，这些花布头都是姥姥去前街裁缝店里讨要来的，再经过她的巧手，就变成了我的文具兜，也做成过我的小花被子。

后来，姥姥年纪大了，倒也经常让我学着做针线活。她常说的一句话就是：学吧，学会了谁都不求。我有了孩子以后，姥姥来我家给宝宝做棉衣。那天，我比画着小棉裤的样子，用一块花绒布剪了一条。姥姥戴着那枚亮闪闪的顶针，用了半天工夫就做成了。从那时起，我开始捏针走线，渐渐地也学会缝缝补补、剪剪裁裁了。

母亲退休后闲来无事。院里的小何从服装贩子那里拿来了一批半成品的毛呢褂子，要手工缝制。母亲也拿了一件试试手，可是才缝了两根线，手指头已经被针扎了数次。她用胶布缠着手指头，坚持做完了一件。挣的钱不多，母亲却很开心，说比闲着强。我见了，回家从好久不用的鞋筐子里翻出那枚银闪闪的顶针，交给了母亲。母亲欣喜地戴上，说：“我说怎么找不着，原来在你那里。”说完，随手抽了一根细细的长线，继续缝起来。

姥姥的顶针，戴在妈妈的手上；妈妈的线，连在我的心里……

（赵明明 太康县马厂镇回族小学）